

证券代码:301538 证券简称:骏鼎达 公告编号:2025-042
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0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0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杨帆、杨波、彭杰、谢平、卢少平、邢燕龙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卢少平主持,高管列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与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与留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与创造性,提升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公司、股东和核心团队三者利益放在一起来,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吸引、贡献对等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订《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本激励计划采用的激励工具为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其中关联董事杨帆、杨波、彭杰、刘亚回避表决。

公司董监会书面同意《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顺利进行,加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执行的计划性,量化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目标,促进激励对象对管理的重视、规范化、制度化,确保实现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预期目标,特制订《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其中关联董事杨帆、杨波、彭杰、刘亚回避表决。

公司董监会书面同意《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3.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有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计划工作,董事会同意由公司董事会向中国证监会办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宜。

1. 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 提请董事会确认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获授条件;

(2) 确定激励对象的获授权益数量、行权/解除限售安排,并将其在激励计划中载明的获授权益调整到与激励对象实际行权/解除限售情况相一致,在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对激励对象的获授权益数量进行必要的调整;

(3) 提请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条件发生变化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相应的调整、注销等事宜;

(5)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解除,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将激励对象的获授权益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

(6)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解除,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将激励对象的获授权益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

(7)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解除,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将激励对象的获授权益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

(8) 提请董事会在公司出现因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9)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条件发生变化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相应的调整、注销等事宜;

(10)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11)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12)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13)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14)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15)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16)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17)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18)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19)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20)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21)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22)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23)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24)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25)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26)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27)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28)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29)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30)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31)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32)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33)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34)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35)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36)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37)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38)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39)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40)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41)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42)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43)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44)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45)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46)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47)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48)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49)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50)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51)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52)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53)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54)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55)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56)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57)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58)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59)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60)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61)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62)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63)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64)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65)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66)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67)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68)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69)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70)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71)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72)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73)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74)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75)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76)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77)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78)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79)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80)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81)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82)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83)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84)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85)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86)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修改本激励计划的管理规则及实施办法;

(87) 提请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与考核指标挂钩时,不重新制定或